

# 档案库房 5A 升级采购项目公告

报送时间：2020 年 05 月 21 日

政府采购项目名称：档案库房 5A 升级采购项目

项目标书编号：HBXH-2020-038

采购人名称：张北县人民法院
采购人地址：张北县人民法院
采购人联系方式：0311-5222782 联系人：李文江
采购代理机构全称：河北信合招标代理有限公司
采购代理机构地址：河北省石家庄市裕华区槐安东路 158 号鑫科国际广场商业办公楼 C 座 21 层 2101 室
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方式：0311-80872177 0313-5229344
采购方式：公开招标
资格审查方式：资格后审
采购数量：1 项
预算金额：700000.00 元
采购用途：档案库房 5A 升级
项目实施地点：甲方指定地点
工期：合同签订后硬件 30 天完成，数字化 3 个月内完成
简要技术要求/采购项目的性质：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。
一、投标人资格要求： 1. 投标人必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并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的供应商； 2. 参加本次投标的投标人需具有独立法人资格； 3.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； 4. 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、银行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信息； 5. 国家秘密载体印制资质证书-涉密档案数字化加工类； 6. 2019 年 1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； 7. 2019 年 1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份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； 8. 提供中介机构出具的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基本户开户银行在 2019 年 5 月 1 日之后出具的资信证明； 9. 投标人在“信用中国”（www.creditchina.gov.cn）系统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；投标人在“中国政府采购网”（www.ccgp.gov.cn）系统中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。 要求：（1）查询时间截点：报名结束后到开标时间前；（2）截图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。 注：如投标人不按上述要求递交记录查询截图或仍在处罚期内的，则投标无效。
10.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； 11.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 12. 所有证明材料如正在办理延期或变更等事宜，需提供相关部门出具的有效证明材料。
二、投标人报名要求： 1. 凡有意参加供应商，请于 2020 年 3 月 26 日至 2020 年 4 月 1 日（法定公休日、法定节假日除外）；在河北张家口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/hbjk.86zbtb.com 报名，并自行接收磋商文件，最晚应在报名截止时间前完成，未进行注册登记及网上报名的，造成的后果由磋商供应商自行承担。 2. 拟投标的单位，必须在《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》（http://www.hebpr.cn）注册登记、并报名； 《竞争性磋商文件》发售时间：2020 年 5 月 22 日至 5 月 28 日。 《竞争性磋商文件》发售地点：河北张家口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/hbjk.86zbtb.com

《竞争性磋商文件》发售方式：电子下载
《竞争性磋商文件》售价：人民币 0 元/份（售后不退）
投标截止时间：2020 年 6 月 15 日 09 时 30 分（北京时间）
开标时间：2020 年 6 月 15 日 09 时 30 分（北京时间）
评标方法和标准：综合评标法
开标地点：张北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
项目联系人：刘朝尊
联系方式：0311-80872177 0313-5229344
传真电话：0311-80872177
代理机构受理质疑电话：0311-80872155
本公告发布媒体：河北省政府采购网、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、河北张家口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。
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：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